

教會史譚（二）¹

| 查時傑／本院專任老師 |



一、前言

在基督新教教會的系統下，眾所周知有所謂的六個大宗派（Denomination），即路德宗（Lutheran Church）、聖公宗（Holy Chatholics Church）、加爾文宗（Calvinism Church）、公理宗（Congregational Church）、衛斯理宗（Wesleyan Church）與浸禮宗（Baptist Church）。

把Denomination譯成「宗」或「宗派」，是採意譯原則而來，因宗教團體組織中，有成科層制度（Bureaucracy）的層層有從屬關係的大小組織，或有像似金字塔式底部大而頂部尖的高低不等的組織；說詳細些，就是從單一的組織而下轄第二層的數個次級組織，而每一個次級組織，又再下轄第三層的數個或數十個的參級組織，如此再依序分列擴充開來；而不管分成幾個層級，每一個層級總要有個專屬的名稱，像中國的行政組織中，就在「國」之下分轄成「省」，而「省」之下，再分轄成「縣」，而「縣」之下，再分轄成「鎮」或「鄉」；而「省」、「縣」、「鎮」與「鄉」就是各層組織的專屬名稱。而在宗教組織中，自然亦是如此，各層各級都有專屬的

名稱，依中國的習慣是「宗教（或教）」這個名稱為第一級，而「宗教（或教）」之下，再分轄成數個叫「宗（或宗派）」的名稱，再每個「宗（或宗派）」的名稱之下，再下轄數個或數十個叫「會」的名稱。

由於基督教傳入中國遠比佛教要晚，也比中國本地產生的道教要晚，因此在中國，宗教上的許多用詞是由佛、道宗教所命名的為數極多，因此佛教組織中分轄出來的次級組織，有稱之為「宗」的名稱，像「顯宗」與「密宗」；而道教組織中的次級組織，則有不稱「宗」，而稱之為「派」的名稱，像「丹鼎派」、「符籙派」，²這些名稱都已長久流通於中國，於是「宗」與「派」就在宗教組織上被定型為次級組織的專屬名稱，晚入中國的基督教會，在翻譯基督宗教的次級組織時，在意譯時，就順理成文，譯成「宗」、「派」或「宗派」了。

二、基督教會宗派譯名的由來

論起各宗派的譯名，可以發現，有的是從音譯而來的，如路德宗、加爾文宗、衛斯理宗等宗派；但也有的是從意譯而來，如聖公宗、公理宗、浸禮宗等宗派。

而該等宗派譯名之譯出，何者以音譯原則譯出？又何者以意譯原則譯出？有無一定的標準原則來依循，這得待重頭說起，按自有中外文的翻譯以來，仍無一定的準則可依循，中外翻譯歷史已有數百年之久，究竟採用意譯抑或採用音譯，全是約定俗成而來，大致是早期因有著需要，就經由不同的譯者譯出，所以是有多種的譯名譯法的，漸漸多種譯名會自然地淘汰，逐漸的統一起來，就約定俗成地，也相應成習地使用起來；³又每一個宗派的譯名並不是只有一個譯名，有的宗派譯名可達三個或四個之多，因此這也帶來日後在閱讀上的一些混淆，徒增在認知與理解上的一些錯亂，現依次再作出必要的說明：

1. 路德宗（Lutheran Church）

「路德宗」中文譯名之得名，是採用該宗派的建立者馬丁路德（Martin Luther, 1483-1546）的姓氏Luther而來，是採用音譯的原則得來的；而「路德宗」在中國還有一個更為響亮的中國譯名，稱之為「信義宗」，這是由意譯而得來的名稱，原來馬丁路德當年由天主教會中，領導一群教友脫離羅馬天主教會，他秉持的聖經教義是在《新約聖經》中的〈羅馬書〉的一段話，就是「因信稱

義」那段的教義，⁴而「因信稱義」四個字作為名稱，又不合於中文命名的慣例，故再先簡化之為「信義」兩個字，再來命名，因此就有了「信義宗」的名稱了；久之，在中國「信義宗」的名稱與「路德宗」的名稱就可以劃上等號的，變成是同一個名稱的兩個異譯之名，而「信義宗」的譯法可視為是採用意譯的法則而來的。

2. 公理宗 (Congregational Church)

「公理宗」的中譯名的得名，則是採用了意譯的原則而來的，按原來Congregational一詞的原意，應該譯成「公眾治理」的，而作為一個宗派的名稱，按照中文的習慣，向來是以譯成兩個字的為最佳，這也是長久以來的一種慣例，因此就把它簡化成「公理」兩個字了，所以就稱之為「公理宗」了。

又「公理宗」是基督新教中，最先差派傳教士來華傳教的一個宗派，時在清朝嘉慶十二年（西元1807年），當時還在禁教時期，是不允許來華傳教的；而傳教士利用了「廣州」一地尚可以允許以商業貿易的名義，可來廣州經商的機會，巧妙地把傳教士以英國東印度公司職員的身份，進入廣州城外的「十三夷館」區進行傳教，故可以接觸的華人，自以講「廣州話」，或「廣府話」的廣東人為主，因此當有一些與基督教會有關的名詞要譯成中文時，往往會按廣府音來翻譯，因此Congregational就依音譯的原則，譯成「綱紀慎」了。而「綱紀慎」的名稱，後來隨著傳教地區的擴展，「綱紀慎」一詞也普遍流通於教會界內外了。

有趣的是當被譯成「綱紀慎」後，從被譯成為「綱紀慎」這三個中文字後，又可以引發與教義相關的意義上聯想，即基督教義是講「綱紀」的，是極其「慎重」的，因此「綱紀慎」三個字構成的一個詞句，按意譯的原則來聯想，也可以說的通的；只是按意譯而來的聯想命名，又可以有更多的延伸，所以在後人要去理解時，有時還需要極豐富的在常識上的

積累，否則還真不容易去體會與理解何以會有這樣的譯名翻譯出來。

3. 加爾文宗 (Calvinism Church)

「加爾文宗」的譯名由來，是依音譯原則而來，把這一宗派的創立者加爾文（John Calvin 1509-1564）姓氏 Calvin 音譯而來，不過亦有把「加爾文」譯成「喀爾文」的，所以就有「喀爾文宗」的名稱出現；又由於加爾文當年致力於對羅馬天主教會的大事改革，故又有Reform Church的名稱，因此在中文中就意譯而有了「改革宗」的名稱了；再者「加爾文宗派」素來主張在各地建立起來的教會應由「長老（Presbyter）」來治理教會，故又博得「長老宗（Presbyterian Church）」的稱號，所以在中文譯名上，雖有「加爾文宗」、「改革宗」與「長老宗」三種譯名，但也出現意譯的聯想引申，三種名稱是可以通用的，以致把Calvinism Church譯成「改革宗」或「長老宗」者，也不算成是錯譯了。

4. 浸禮宗 (Baptist Church)

「浸禮宗」的譯名由來，是依意譯原則而來，因該宗很強調信仰基督者要在眾信徒面前，由牧師對他施行浸禮（Baptism）的禮節，因此就博得了Baptist Church的名稱，所以傳來中國後，中文的意譯而有了「浸禮宗」的名稱。

不過有關Baptism 一詞的翻譯，後來也衍生出不少有爭論性的問題；因在中文翻譯上，有譯成「洗禮」者，也有譯成「浸禮」者，本來此兩種由意譯而來的中文譯詞，在中文的意義上，是十分相似的，因在譯意中已充分反應出施行此種禮儀時，必需要與「水」有關，但「洗」與「浸」在意含上，仍是有著區別的，「浸」字有全身全物要完全浸入水中的意含在，而「洗」字就沒有要完全浸入水中的意含，但又有清洗乾淨的意含，這在基督信仰上又暗合了去除罪惡的教義；因此在中文聖經的翻譯上就引起很大的討論，至今也沒有解決。這

就造成在今日仍流通的合和本聖經中，就有「浸」字版與「洗」字版的兩種版本的聖經。而浸禮宗的教會，對這個字的翻譯，十分在意與堅持要譯成「浸」而不能譯成「洗」，因為浸禮宗教會依行浸禮的首例，就是施洗約翰為耶穌在約旦河中施浸之禮；從此凡為信徒施浸時，一定要全身浸入水中再從水中起來，該宗不實行其他宗派不浸全身，只用少許的水沾到頭部的所謂「點水洗禮」的。

但文字語詞一經翻譯，形成中文語詞並在中國流傳的過程中，特別在白話文流行後，又會產生讀音順口等等的問題，更何況浸禮宗的教會也只是六大宗派之一，他們在翻譯的語詞上仍不足影響到整個中國的基督教會界，更不足去影響到整個中國語文界，所以在翻譯 The Baptist這位人物時，仍以譯成「施洗約翰」最為通用，而「洗禮」一詞也比「浸禮」一詞更被大眾所採用。但一般通曉中外語文者，也知曉Baptist Church不會去翻成「洗禮宗」，而應翻成「浸禮宗」，而 Anabaptists 則翻成「重洗派」或「再洗禮派」，所以「約定俗成」這個因素在語詞翻譯的流通上是一個不容勿視的原則。

5. 衛斯理宗 (Wesleyan Church)

衛斯理宗中文譯名之得名，



是採用該宗派的建立者約翰衛斯理（John Wesley 1703-1791）的姓氏 Wesley 而來，這是採用音譯的原則得來的；而「衛斯理宗」在中國還有好幾個不同的中國譯名，有稱之為「衛理宗」者，這是把「衛斯理宗」的譯名中省略掉「斯」這個輕聲譯音字而形成的，因為譯成中文的專有名詞，在習慣上以兩個字為最理想，如此再加上一個字的組織團體名稱，構成三個字音的名稱，是中文中最習慣與流通的名稱用法⁸，所以有了「衛理宗」的名稱了；加之省了「斯」字，成「衛理宗」後，「衛理」兩字在語詞的意含上，更可引伸出「捍衛真理」的意思，暗合了該宗派對基督信仰的執著與維護的宗旨，所以該宗派就樂用「衛理宗」這個名號，形成了在中國要比「衛斯理宗」的名號更為響亮與被人所知的名號了，這是由音譯出發再轉成有意譯意含的又一絕佳的例子。

而若音譯成「威斯萊宗」的音譯譯名，⁹這就不能引申出意譯上的擴張，所以「威斯萊宗」的譯名，也就自然地隨時間的過去而被淘汰了，在現在的談教會歷史的書籍中，已經絕跡了。又有稱之為「循理宗」者，這是由意譯而得來的譯名，因為該宗派的信徒，在信徒的品格與行事為人上，被勸勉要「循規蹈矩」，要嚴守教規，要有基督徒的好品格，所以外界就稱呼他們為Methodist。這Methodist的語詞，在英文語詞中，雖有輕蔑的語氣意味，有過於拘泥拘謹的意思，但該宗派信徒也不以為意，久之反成了他們這個宗派的另一個專有的名稱，而且語詞中的貶意也消失了，因此該宗派傳來中國後，當要以意譯原則來中譯時，就譯成了「循理宗」的名稱，所以在中文譯名上，雖有「衛斯理宗」、「衛理宗」與「循理宗」三種譯名，但也出現因由音譯到意譯的聯想引伸，三種名稱自然是可以通用的，以致把Wesley Church譯成「循理宗」，或把Methodist church譯成「衛理宗」也不算成是錯譯了。



6. 聖公宗 (Holy Catholics Church)

「聖公宗」的中譯名的得名，則是採用了意譯的原則，按原來Holy Catholics Church一詞的原意，應該譯成「聖而公之教會」，而作為一個宗派的名稱，按照中文的習慣，向來是以譯成兩個字的為最佳，這也是一種慣例，因此就把它簡化成「聖公」兩個字了，所以就稱之為「聖公宗」了。

又「聖公宗」是在英國發展起來的，在西元1543年時，由當時的英國國王亨利八世（Henry VIII, 1509-1547）所領導的英國地區的教會，脫離羅馬天主教會而建立的新宗派教會，因為該宗派是以英國國家為主體的，所以在英文名稱上還有Anglican Communion與Anglicanism的稱號，因此若以音譯原則，就被譯成「安立甘宗」了，而以意譯的原則，就譯成了「英國國教派」了。所以在中文譯名中，「聖公宗」、「安立甘宗」、「英國國教派」三個譯名也就「三譯名一體」了，相互使用與等同使用，早已屢見不鮮，見怪而不怪了。

三、本文小結

基督教六大宗派的中文譯名，從本文的整理爬梳中，可知每一個宗派的名稱除「浸禮宗」只有一個譯名外；而有兩個不同譯名的，則有「路德宗（又名信義宗）」、「公理宗

（又名綱紀慎宗）」兩宗派；而有三個不同譯名的，則有「加爾文宗（又名改革宗、長老宗）」、「聖公宗（又名安立甘宗、英國國教派）」與「衛斯理宗（又名衛理宗、循理宗）」參個宗派。

再從西方宗派名稱起源處觀之，則只有一個名稱的有「路德宗」、「公理宗」與「浸禮宗」參個宗派；而有兩個名稱的，則有「衛理宗（又名循理宗）」與「聖公宗（又名安立甘宗）」兩個宗派；而有參個名稱的則有「加爾文宗（又名改革宗、長老宗）」一個宗派。之所以會有所不同，全是因翻譯中文的過程中，既採音譯法則來翻譯，也採意譯法則來翻譯，因而會衍生出由一個名稱變成兩個名稱的結果。而中文一經譯出，被教會界內外同時接納採用而流通，久之更相沿成習，約定而俗成，使用者也是只知其然，而不知其所以然。鮮少去追根尋源，而對於因多個譯名而造成閱讀或認知上的混淆與錯認，所帶來的負面影響，也就由該宗派自行承擔了。而晚近的基督教會的發展趨勢，也是宗派意識越發淡薄，基督信徒越來越不重視與強調宗派的觀念。所以宗派名稱的產生，與中文譯名的譯法問題，也鮮少被關注，而失去釐清其中產生的種種過程的動機，自然也無由產生，就留待給教會史學者去探就與考證了。